

证券代码:603107 证券简称:上海汽配 公告编号:2025-064

###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格洛利国际公司(以下简称“格洛利”)持有公司股份46,039,7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481%。股东迪之凯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之凯”)持有公司股份4,572,2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54%。格洛利与迪之凯所持股份来源为IPO前取得,格洛利与迪之凯为一致行动人。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披露了《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5-039),格洛利与迪之凯拟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9,0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75%。其中,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75%,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截至2025年11月19日减持计划期满,格洛利与迪之凯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5,31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

####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减持前持股来源. Includes data for 格洛利国际公司 and 迪之凯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132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田转债”变更转股股份来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金田转债”的转股来源由“新增股份”变更为“优先使用回购股份转股,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

● 当前转股价格:10.32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1年9月27日至2027年3月21日
● 回购股份作为转股来源生效日期:2025年11月21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7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公开发行了15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47号)同意,公司15亿元可转债公司债券于2021年4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田转债”,债券代码“113046”。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金田转债”自2021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期至2027年3月21日,“金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且因实施股权激励股本发生变化,“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95元/股调整为10.7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1年6月23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公司于2025年3月22日至2025年5月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公司“金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7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可转债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请期为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5月22日,回售价格为100.27元/张(含当期利息)。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0

债券代码:110074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实际控制人李光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Table with columns: 权益变动方向, 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 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 权益变动是否涉及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2.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
3. 一致行动人信息

Table with columns: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李光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华投资”)出具的《关于李光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进展的告知函》,获悉自2025年11月19日至2025年11月20日期间,李

光荣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90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27%,李光荣先生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由3.88%下降至3.60%。李光荣先生一致行动人特华投资暂未减持。本次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发生权益变动的主体, 变动前持股数量(万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万股),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日期, 权益变动原因.

注:单项数据比例与合计数可能存在误差,系于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导致。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光荣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93,426,390股,占公司总股本9.00%,如减持计划全部实施完成后,李光荣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35,033,390股,占公司总股本6.28%。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承诺的情况。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5507 证券简称:国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5-056

###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裁,廖仕学先生
独立董事:孔义先生
财务总监:石兴成先生
董秘:彭德光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8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至11月27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提示,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fo@gbg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彭德光
电话:0571-81396120
邮箱:info@gbg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25-061

债券代码:127018 债券简称:本钢转债

###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披露的《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重大风险提示”中,对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标的公司有关风险及其他风险进行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关联销售比例大幅增加,可能导致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重大依赖,对公司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不排除存在交易方案调整,中止或取消的可能。公司正在对本次交易方案的可行性与合规性做进一步审慎论证和谨慎评估。

3. 本次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重大资产置换基本情况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与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溪钢铁”)进行资产置换,拟置入公司的资产为本溪钢铁(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拟置出公司的资产为上市公司除保留资产及负债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拟置入资产与拟置出资产的差值由一方另一方以现金方式补足(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3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3-009)。
2023年4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20)。
2023年5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27)。

2023年6月20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九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与本溪钢铁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框架协议》。2023年6月21日,公司披露了《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2023年6月2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270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收到关注函后,立即就关注函所指出的合规性问题进行审慎论证与谨慎评估。

2023年7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42)。
2023年8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46)。

2023年9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57)。
2023年10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60)。

2023年11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64)。
2023年12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3-073)。

2024年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02)。
2024年2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04)。
2024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06)。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5-041

###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
● 交易品种
● 交易金额
● 资金来源
● 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品种为聚乙烯、聚丙烯及橡胶等原材料。交易工具主要包括期货、期权及其组合等。交易场所为大连商品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等。

● 交易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有效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稳定生产成本,实现稳健经营,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衍生品市场价格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变化方向与公司预测判断相背离的情况,造成套期保值损失。

2. 政策风险
金融衍生品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衍生品市场剧烈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风险。
3. 履约风险
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存在合约到期交易对手方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4. 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 操作风险
由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从而带来相应风险的可能。
(二)风控措施
1. 公司已建立了科学合理的组织架构和内控制度体系,制定了《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审核流程、业务操作和风险控制等作出了明确规定,能有效规范套期保值业务行为。
2. 公司将套期保值业务规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严守套期保值原则,严格控制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杜绝投机交易。
3. 公司将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和期限内,合理计划和使用资金,确保期限内任一时刻的套期保值交易投入金额不得超过授权额度。
4. 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和交易风险,定期或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合规性、内控制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核查。

5. 公司将加强宏观经济、政策法规、产业供需、市场交易等信息收集和分析师,强化市场趋势研判能力和水平。
四、交易对公司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可以充分利用金融工具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及其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实现企业稳健发展。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的资金,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引,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会计报表为准。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8

###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短期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科技”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短期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2025年度向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短期资金拆借额度,可循环使用。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将在相关合同和协议项下发生银行决策审批,并严格按照实际拆借金额及天数依据协议收取资金占用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021号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5年11月,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与华映科技签订四份借款合同,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同意向华映科技提供借款人民币总计73,000万元。近日,公司收到相关协议项下借款共计人民币53,84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偿还上述借款中的50,200万元,华映科技向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640万元。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福建省华映彩印有限公司(仅限协议①)
1. 借款币种:人民币
借款币种:协议①壹亿叁仟万元整;协议②壹仟万元整;协议③叁仟万元整;协议④贰仟万元整
2. 借款期限及偿还
借款期限:
针对协议①、②项下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实际提款日起算;若为分期提款,则分别计算借款时间。
季度付息,到期还本,每季度末月的31日(最后一个自然日)为结息日。
针对协议③、④项下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1个月,到期还本付息。自实际提款日起算;若为分期提款,则分别计算借款时间。

四、资金占用费计算
资金占用费以乙方实际提款日起算,按实际提款额和用款天数计算。
资金占用费计算公式:资金占用费=本金×实际天数×资金占用费率/365。
针对协议③、④项下借款,若乙方自实际提款日起7个工作日内仍未全部款项,则免除乙方资金占用费。
5. 挪用及逾期资金占用费
若乙方逾期还款,则从逾期之日起,就逾期部分,按本条第三款约定的逾期资金占用费率计收利息,直至清偿本息为止。
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用途使用借款资金或借借款资金挪作他用,应当自实际提款日起就未按照用途使用资金部分或挪用资金部分,按照本条第四款约定的挪用资金占用费率计收利息。
逾期资金占用费率为本协议约定的资金占用费率水平上加收50%。
挪用资金占用费率为本协议约定的资金占用费率水平上加收100%。
6. 逾期甲乙双方有书面约定外,乙方须在借款期限届满前归还本合同项下全部借款本金。
7. 丙方同意为乙方针对协议①的全部借款包括13,000万元借款本金、利息、罚息、资金占用费以及甲方实现债权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鉴定费、财产保全费等费用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若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按期履行偿还借款本金或支付其他费用以及乙方或丙方出现本协议项下其他违约行为,被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或者裁定和解、被撤销、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出现其他严重影响甲方债权实现的情况,甲方有权宣布本协议项下全部或部分提前到期,甲方可以直接要求丙方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

四、备查文件
1. 协议(借款合同);
2. 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81 证券简称:帝奥微 公告编号:2025-064

###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奥微”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荣湃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湃半导体”或“标的公司”)100%的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且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帝奥微,证券代码:688381)自2025年9月29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25年9月3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累计)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按约定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2025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

2024年4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11)。

2024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23)。

2024年6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26)。

2024年7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35)。

2024年8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45)。

2024年9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55)。

2024年10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58)。

2024年1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62)。

2024年12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71)。

2025年1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04)。

2025年2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06)。

2025年3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09)。

2025年4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26)。

2025年5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32)。

2025年6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33)。

2025年7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43)。

2025年8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44)。

2025年9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53)。

2025年10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57)。

二、重大资产置换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方案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交易标的资产范围、交易价格等要素均未最终确定。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合规性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本次交易不排除存在交易方案调整、中止或取消的可能;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